

正本

## 106 年彰化縣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暨讀經成果展

### 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宗旨：孝經云：「移風易俗莫善於樂」，荀子則說：「樂者，聖人之所樂也，而可以善民心，其感人深，其移風易俗，故先王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。」本活動旨在透過以「知恩、感恩、報恩」為核心思想之品格音樂教育、歌唱競賽活動與讀經成果展，培養學生音樂學習興趣，喜好誦讀聖賢經典，期望在潛移默化中啟迪學生善良心靈與優良品格，藉此活動深化「品格教育」與「美感教育」的目標，以營造祥和富禮的社會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
參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各級學校家長會聯合會

肆、協辦單位：明道大學、埤頭國小、員林國小

伍、活動地點：員林國小

陸、活動日期：106 年 5 月 7 日（週日）上午 8:30

柒、活動內容：第一場「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」；第二場「讀經成果展」

捌、活動辦法：

#### 一、「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」

##### 1. 參賽對象與分組：

(1) 親子組：本縣公私立各國小、國中及高中(職)在學學生與學生直系血親(父母親、祖父母親)、或參賽學生之親兄弟姐妹（比賽成績不列入升學比序）人數以 2-6 人（含）為限，每校可報名隊數不限。

(2) 團體組：本縣公私立各國小、國中及高中(職)在學學生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，每校可報名隊數不限，每隊人數以 4-12 人（含）為限。

(3) 參賽學生可同時報名親子組與團體組。

##### 2. 參賽報名方式與時間：

(1) 分組與報名隊數：國中（小）團體甲組：總班級數在 20 班以上

## 正本

(含)。國中(小)團體乙組：總班級數在 20 班以下。親子組不分組；高中職不分組。每校報名隊數不限。

(2) 報名方式：有意報名者皆需由學校向聯絡單位報名(埤頭國小)郵寄或傳真均可，電子檔請務必寄至 [kiya2321@yahoo.com.tw](mailto:kiya2321@yahoo.com.tw) (以及 [tfchuang@mdu.edu.tw](mailto:tfchuang@mdu.edu.tw))，教務處薛博仁主任收，以利承辦單位統計比賽資料。Email 信件抬頭標明：某校報名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。

(3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6 年 4 月 21 日止(紙本郵寄郵戳為憑)，主辦單位於 106 年 4 月 28 日網路公布報名單位，請各參賽單位上網確認是否遺漏。

(4) 報名地點：彰化縣埤頭國小(電話：04-8922019，分機:312 傳真：04-8928265)。彰化縣埤頭鄉埤頭村中南路 145 號。

(5) 出場順序抽籤：由主辦單位於 4 月 27 日上午 10 點於埤頭國小公開抽籤(全場攝影存證-歡迎各校派員參加)，預定 4 月 28 日上網公告順序。

(6) 報名表：如附件一。

### 3. 比賽曲目：

(1) 曲目由主辦單位提供之品格教育及唐詩心唱(或宋詞心唱、元曲心唱)曲目中各任選一首，合計兩首。

(2) 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曲目(詞曲、歌譜與音樂伴奏檔、mp3)公告於埤頭國小網站，網址：<http://163.23.105.129/xoops/>，如不需本會提供之伴奏檔，亦可自行攜帶樂器伴奏，請於報名表註明，或到以下活動網址下載：<http://www.mdu.edu.tw/~tfchuang/music/character.htm>

(3) 亦可選則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曲目，惟需與比賽主題符合且已取得合法授權，並請電話與主辦單位聯絡。

**4. 比賽方式與時程：**106 年 5 月 7 日(週日)上午 8:50。曲目 2 首「品格歌曲與唐詩心唱歌曲(或宋詞心唱、元曲心唱)各任選一首」。演唱順序為：(1)品格歌曲；(2)唐詩心唱(或宋詞心唱、元曲心唱)。

**5. 評分標準：**總分 100 分。

(1) 歌唱技巧(40%)

(2) 音色節拍(20%)

## 正本

- (3) 儀態與呈現(20%)
- (4) 感情(20%)

### 6. 獎勵

- (1) 12 隊以上 (含 12) 之組別：特優 2 名、優勝 2 名、佳作 4 名等。
- (2) 5 隊~11 隊以上 (含 5) 之組別：特優 1 名、優勝 2 名、佳作 2 名。
- (3) 3 隊以下 (含 3) 之組別：特優 1 名、優勝 1 名、佳作 1 名。
- (4) 得獎隊伍頒發團體獎狀及獎金，並於現場頒發。得獎隊伍之個人獎狀，會後製作完成後，委請學校轉發。特優獎金 3000 元/每隊，優勝獎金 2000 元/每隊，佳作獎金 1000 元/每隊。
- (5) 得獎隊伍之指導老師頒發獎狀，另提報縣府予以獎勵。
- (6) 為維持比賽之競賽表現品質，上述獎項可視情況從缺，由評審共同決定，本比賽辦法如有不盡完備之處，由主辦單位視情況彈性調整修正之。

### 7. 交通補助：

報名參加者將依人數補助交通費 200 元/1 人，各校補助最高金額 5000 元。

## 二、 讀經成果展

### 1. 參加對象：

彰化全縣公私立各國民小學在學學生。

### 2. 報名方式與內容：

- (1) 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。
- (2) 成果展內容分為動態及靜態發表。
- (3) 報名動態成果展，各校報名隊伍以 2 隊為上限。
- (4) 報名靜態成果展，各校報名攤位以 2 攤為上限。
- (5) 亦可同時報名動態及靜態展出。

### 3. 報名方式及時程：

- (1) 報名方式：有意報名者皆需由學校向本會秘書處報名，以郵寄或傳真

## 正本

均可，電子檔請務必寄至 [cpuac01@gmail.com](mailto:cpuac01@gmail.com)，以利承辦單位統計報名資料。Email 信件抬頭標明：「某校報名讀經成果展」。

(2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6 年 4 月 21 日止(紙本郵寄郵戳為憑)，本會收到報名表單後將回電告知。

(3) 報名地點：本會秘書處。(電話：04-8223343#266 傳真：04-8230019)。彰化縣永靖鄉永福路一段 207 號。

(4) 成果展時間：106 年 5 月 7 日(週日)上午 8:30 靜態成果展；動態成果展為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結束後第二場次。

(5) 動態成果展出場順序：本會秘書處依報名順序安排，並於 4 月 28 日上網公告順序。家長會聯合會網址：<http://www.cpuac.org.tw/>

(6) 靜態成果展設攤順序：本會秘書處依報名順序安排。家長會聯合會網址：<http://www.cpuac.org.tw/>

(7) 報名表：如附件二。

### 4. 獎勵：

凡報名參加讀經成果展之學生及指導老師，由本會頒發獎狀。

### 5. 交通補助：

報名參加者將依人數補助交通費 200 元/1 人，各校補助最高金額 5000 元。

正本

附件一：

### 106 年彰化縣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報名表

學校		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子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團體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團體乙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團體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團體乙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	隊名	
比賽歌曲	1. 品格歌曲/歌曲編號		/		
	2. 唐詩心唱(宋詞心唱、元曲心唱)/歌曲編號		/		
聯絡老師姓名		手機			
室內電話		E-Mail			
指導老師姓名		手機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本會伴奏檔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備樂器伴奏		
<b>參賽成員資料</b>					
編號	姓名	班級/稱謂	編號	姓名	班級/稱謂
1			7		
2			8		
3			9		
4			10		
5			11		
6			12		
說明： 甲、請詳填參賽成員資料，團體組稱謂欄填「學生」，親子組填親子稱謂。 乙、本表紙本核章後，請寄彰化縣埤頭國小（地址：彰化縣埤頭鄉埤頭村中南路 145 號）薛博仁主任收，電子檔請務必寄至 <a href="mailto:kiya2321@yahoo.com.tw">kiya2321@yahoo.com.tw</a> 信箱（以及 <a href="mailto:tfchuang@mdu.edu.tw">tfchuang@mdu.edu.tw</a> ），Email 信件抬頭標明：某校報名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。 丙、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曲目，請檢附比賽歌曲合法授權書。 丁、歌曲編號（1~56）請到本活動音樂下載網頁查詢。					
承辦人：		主任：		校長：	

正本

附件二：

106 年彰化縣讀經成果展報名表					
學校					
發表 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動態成果	隊名(一)		隊名(二)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靜態成果	隊名(一)		隊名(二)	
指導老師		手機			
聯絡電話		E-Mail			
動態成果參加成員資料(姓名、班級)					
靜態成果參加成員資料(姓名、班級)					
說明： 甲、報名方式：有意報名者皆需由學校向本會秘書處報名(電話：04-8223343#266 傳真：04-8230019，彰化縣永靖鄉永福路一段 207 號)，以郵寄或傳真均可，電子檔請務必寄至 <a href="mailto:cpuac01@gmail.com">cpuac01@gmail.com</a> ，以利承辦單位統計報名資料。Email 信件抬頭標明：「某校報名讀經成果展」。 乙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6 年 4 月 21 日止(紙本郵寄郵戳為憑)，本會收到報名表單後將回電告知。 丁、動態成果展出場順序：本會秘書處依報名順序安排，並於 4 月 28 日上網公告順序。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cpuac.org.tw/">http://www.cpuac.org.tw/</a> 戊、靜態成果展設攤順序：本會秘書處依報名順序安排，並於 4 月 28 日上網公告順序。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cpuac.org.tw/">http://www.cpuac.org.tw/</a>					
承辦 人：	主任：		校長：		